正面

编号：莲防领通字2022第 号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重点物资运输

车辆通行证

核发单位：保定市莲池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盖章）

承运单位： （名称、填写后打印）

**有效期至 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|  |
| 车牌号码 | |  |
| 货车 | 车轴数 |  |
| 物资类别 | 🞎医疗防控物资 🞎鲜活农产品 🞎重点生产生活物资🞎能源物资 🞎进口货物 🞎邮政快递 |
| 物资名称 | **（写明运输物资的具体名称后打印）** |
| 车货总重 | （吨） |
| 入口收费站 | |  |
| 通行线路及  途经省、市 | |  |
| 出口收费站 | |  |
| 通行时间 | | 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 |
| 司机电话 | |  |
| 保障要求 | | 公路疫情防控检查站点加强交通组织，保障相关车辆快捷通行。  2022年 月 日 |

特别提示：非重点物资运输车辆请勿申请。伪造通行证和假冒重点物资运输的车辆、人员和企业法人，将依法追究责任，并纳入信用管理。 注：此表为背面，填写后打印。